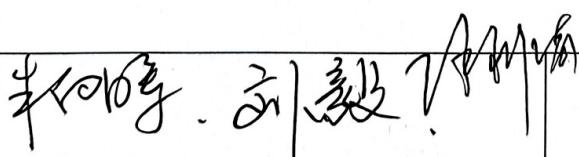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项利娟	职称: 高级律师	工作单位: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刘毅	职称: 高级律师	工作单位: 市公安局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柏峰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市规划局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龙泉市融媒体中心 2025 年融媒体技术平台运维服务项目		
	供应商名称: 传播大脑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因龙泉市融媒体中心技术服务平台原由浙江广播电视台集团建设,浙江广播电视台集团独立运营融媒体中心业务,云制作新闻大数据等业务内容。2023年浙江广播电视台集团依据省委宣传部《关于加快推进全省媒体融合“一张网”建设的通知》原由浙江广播电视台集团提供的区域融媒体技术服务并入传播大脑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天目蓝云”,对于龙泉市融媒体技术平台服务项目具有延续性与唯一性。</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款的规定,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拟定点供应商为传播大脑科技(浙江)股份有限公司。</p>		
	专业人员签字		

注: 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日期 2025年5月13日